2025年度江宁区第十一届公益创投项目采购合同

甲　方（采购方）：南京市江宁区民政局

住所地：江宁区竹山路78-2号

乙　方（供应商）：**南京市星燳社会工作服务中心**

住所地：**南京市江宁区谷里街道金谷北街38号**

丙　方（监管方）：南京开元社会组织服务中心

住所地：南京市雨花台区花神大道11-1号雨花公益众创空间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甲乙丙三方按照“2025年度江宁区第十一届公益创投项目”公开招标结果签订本合同。

一、采购内容

1.合同编号：_____

2.采购项目：2025年度江宁区第十一届公益创投项目 分包(22)

3.项目执行日期：2025年6月26日至2025年12月25日

4.项目需求：

总目标：整合困境儿童保护与未成年人关爱服务资源，为辖区内困境儿童提供服务，促进其全面发展。

具体内容：

1.为7-15岁儿童开展周期为15天的暑期研学营，服务对象不少于15人；

2.开展儿童青春认知小组5节，增强同辈交流，提升儿童青春认识为目标；

3.开展困境儿童成长小组6节，提升困境儿童面对困难的抗逆力，促进儿童自我成长；

4.开展儿童个案服务1例，累计服务不少于6次。

二、付款标准、付款流程和付款方式

2025年度江宁区第十一届公益创投项目，项目资金为 4 万元，大写：肆万元整 。

根据《南京市江宁区公益创投项目管理办法(试行)(修订)》规定，公益创投项目资金计划分三次拨付：立项评审后拨付第一批资金(总资金的50%),项目通过中期评估合格后，项目执行进度达到50%且资金使用达到40%的项目，拨付第二批资金(总资金的30%),项目通过结项评估合格后，拨付第三批资金(总资金的20%,根据财务审计情况，据实拨付)。

3.甲方已拨付给乙方资金高于其实际使用资金的，乙方应予以退回甲方。

三、三方权责

1.甲方

（1）负责公益创投项目具体组织，指导公益创投项目开展。

（2）组织协调项目运行中的对接、评估、督查等问题。

（3）按照项目进度及时将项目经费足额拨付给乙方，不得以任何形式挤占、截留、挪用。

（4）因财政审批导致的迟延支付，甲方不承担违约责任。

2.乙方

（1）乙方应根据项目实施方案（附件）高质量的提供约定的服务。

（2）乙方应严格按照《江宁区社会组织公益创投项目管理办法》《南京市江宁区公益创投项目资金使用管理暂行办法》开展社会服务活动。

（3）按项目执行期限规定时间内向丙方提供有关资料，积极配合对项目、资金等情况的评估和审计，并自觉接受社会各界的监督。

（4）必须严格遵守项目协议的相关规定，不得擅自向其他组织和个人转让项目，不得随意改变项目约定内容，如果发生重大事项变化，需提前提交甲、丙方审批。

3.丙方

（1）按照合同约定及项目实施方案严格、客观评估项目质量。

（2）定期对项目进行满意度调查、实地抽访、监测督查等工作。

（3）根据甲方要求，开展中期评估和结项评估工作。

（4）配合开展资金审查审计工作。

（5）加强项目指导，适时开展项目运行、财务管理、个性化辅导、项目宣传推广和经验交流培训等活动。

四、权利保证

乙方应保证提供的服务内容，未侵犯第三方专利权、版权、商标权或其他权利。一旦出现侵权，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

五、质量保证

乙方提供的服务必须全部达到采购文件各项要求，国家或行业有规定的，还要符合相应规定。项目结项前，乙方应根据甲方要求提供完整的文档资料。

六、交付使用和验收

1.乙方应当在 2025 年 12 月 25 日前完成采购文件规定的项目，采购文件有约定的，从其约定。

2.甲方自行组织或视情邀请相关专家或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机构参加验收，乙方提供的服务不符合采购文件和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

七、违约责任

1.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服务、拒付服务款的，甲方向乙方偿付合同总价的5%违约金。

2.本项目经专家组评估，专家组项目评估为不合格，乙方应将已付项目资金的10%作为违约金支付给甲方。

3.因乙方未按本合同的规定或不能按期交付服务，甲方可提出终止项目，经全面审计评估验收后，项目资金依照审计金额结算，给付多余资金，乙方予以退回甲方。

4.乙方在承担违约责任后，仍应继续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甲方解除合同的除外）。甲方未能及时追究乙方的任何一项违约责任并不表明甲方放弃追究乙方该项或其他违约责任。

5.如因丙方监督管理问题导致的乙方未能按照合同约定完成服务，应当由丙方承担相应违约责任，并对实际损失承担连带责任。

八、合同的变更和终止

1.本合同一经签订，各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若需终止、修改合同，需相关方盖章同意。

2.除发生法律规定的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外，各方不得放弃或拒绝履行合同。乙方放弃或拒绝履行合同，三年内不得参加江宁区民政局组织的政府采购活动。

九、合同的转让

乙方不得擅自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十、不可抗力事件的处置

1.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不可抗力事件延续60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十一、其他事项

1.乙方负责承担项目执行中的一切风险和纠纷。

2.乙方应严格按照项目约定认真实施项目服务，因项目实施机构自身原因未能完成项目的，3年内不得参加江宁区民政局组织的公益项目竞标。

3.凡提供虚假资料或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虚假参与、实施公益创投的，一经发现立即取消项目参与资格，追回所获荣誉和奖励，同时在媒体进行通告，5年内不得参加江宁区公益创投或其他类似活动，列入失信名单，并依据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对相关人员或单位予以处理；涉嫌犯罪的，依法移交司法机关。

十二、合同诉讼

各方在执行合同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向甲方所在地法院起诉。

十三、合同生效

1.合同经各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表人签字或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3.本合同正本一式叁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丙三方各执壹份。

（以下无正文）

附件：2025年度江宁区第十一届公益创投项目申报书

甲　方（江宁区民政局）：

单位公章（授权人）：

2025 年 6 月 26 日

乙　方（供应商）：南京市星燔社会工作服务中心

单位公章（授权人）：

2025 年 6 月 26 日

开户银行：南京银行铁心桥支行

账　　户：0191240000001689

丙　方（监管方）：南京开元社会组织服务中心

单位公章（授权人）：

2025 年 6 月 26 日

附件：

2025年度江宁区第十一届公益创投项目申报书

分包号：22

项目名称:成长小宇宙——谷里街道关爱儿童服务项目

申报单位:南京市星燿社会工作服务中心

填表日期：2025年5月21日

南京市江宁区民政局（监制）

<table>
<tr><th colspan="6">申报单位详细信息</th></tr>
<tr><td rowspan="11">项目申报单位</td><td colspan="5">单位名称：南京市星燳社会工作服务中心</td></tr>
<tr><td colspan="5">通讯地址：南京市江宁区谷里街道金谷北街 38 号</td></tr>
<tr><td colspan="5">户名；南京市星燳社会工作服务中心</td></tr>
<tr><td colspan="5">开户账号：0191240000001689</td></tr>
<tr><td colspan="5">开户行：南京银行铁心桥支行</td></tr>
<tr><td colspan="5">登记机关：江宁区民政局</td></tr>
<tr><td colspan="5">登记时间：2019 年 7 月 8 月</td></tr>
<tr><td colspan="5">登记证号：52320115MJ57556479</td></tr>
<tr><td colspan="5">业务范围：综合运用社会工作专业知识、方法和技能，开展困难救助、矛盾调处、权益维护、人文关怀、心理疏导、行为矫治、关系调适、资源链接等服务。</td></tr>
<tr><td colspan="5">机构愿景与使命：以“让更多人参与公益”为使命，坚持“参与、创新、发展、共享”的价值理念，汇聚社会力量，践行社会公益。</td></tr>
<tr><td colspan="5">党组织建设情况：-</td></tr>
<tr><td>社会组织评估等级</td><td colspan="4">☐5A ☐4A ☐3A ☑2A ☐1A</td></tr>
<tr><td rowspan="2">单位负责人信息</td><td>姓名</td><td>职务</td><td>电子邮箱</td><td colspan="2">联系电话</td></tr>
<tr><td>贲钦程</td><td>理事长</td><td>1337594913@qq.com</td><td colspan="2">15720607923</td></tr>
<tr><td rowspan="4">执行过的同类项目</td><td>项目名称</td><td>起止时间</td><td>项目资金来源</td><td colspan="2">项目资金总额（万元）</td></tr>
<tr><td>2022 年度柏树村“乐智学堂”项目</td><td>2022 年 5 月 1 日-2023 年 4 月 30 日</td><td>谷里街道柏树村</td><td colspan="2">4.2</td></tr>
<tr><td>柏树村 2023 年“乐智学堂”服务项目</td><td>2023 年 6 月 16 日-2024 年 6 月 15 日</td><td>谷里街道柏树村</td><td colspan="2">4.86</td></tr>
<tr><td>柏树村 2024 年“乐智学堂”服务项目</td><td>2024 年 6 月 16 日-2025 年 6 月 15 日</td><td>谷里街道柏树村</td><td colspan="2">4.91</td></tr>
</table>

	护童成长·益起来——公塘社区关爱困境儿童项目	2024年8月21日-2025年2月20日	江宁区民政局	3.5

项目详细信息	
分包号	22
项目名称	成长小宇宙——谷里街道关爱儿童服务项目
招标需求	总目标：整合困境儿童保护与未成年人关爱服务资源，为辖区内困境儿童提供服务，促进其全面发展。 具体内容： 1、为7-15岁儿童开展周期为15天的暑期研学营，服务对象不少于15人； 2、开展儿童青春认知小组5节，增强同辈交流，提升儿童青春认识为目标； 3、开展困境儿童成长小组6节，提升困境儿童面对困难的抗逆力，促进儿童自我成长； 4、开展儿童个案服务1例，累计服务不少于6次。
需求分析	1、社会政策层面 民政部发布的《关于进一步健全农村留守儿童和困境儿童关爱服务体系的意见》指出，要支持社会工作者针对农村留守儿童和困境儿童不同特点，提供心理疏导、亲情关爱等服务。 2024年5月，江宁区人民政府发布《江宁区农村留守儿童和困境儿童关爱服务质量提升三年实施方案》，实施方案指出，在实施素质提升方面，要提升思想道德素养、开展心理健康教育和开展精神关爱活动，紧扣儿童需求，设计心理健康、社会融入、社会实践、公益参与等服务项目。 2、服务对象层面

	儿童的发展包含了身体从弱小到强大、智力从低到高、心理人格从无到有以及行为从幼稚趋于成熟的过程，在这个过程中，儿童的发展性需求和社会化需求需要得到支持和引导。目前，谷里街道有困境儿童困境儿童 54 名，其中事实无人抚养儿童 5 名，贫困家庭儿童 14 名。同时，谷里街道作为涉农地区，加之普适儿童，两者均存在由于父母一方或双方忙于工作，日常生活由祖辈照顾，受限于相关照顾者年龄大、学识低的特征，祖辈照顾对困境儿童的教育指导和社会兴趣发展支持不足。由于家庭结构的因素，儿童存在同辈交流缺乏、社会融入困难问题，心理和情感支持不足，自我成长发展存在负向化影响。	
受益群体描述	固定服务对象类型	困境儿童、普适儿童：服务开展以儿童中心为原则开展儿童支持服务，在服务过程中，有序区分困境儿童、普适儿童参与内容，把普惠性服务和个别化服务结合起来，让服务促进儿童成长，激发潜能。
	固定服务对象人数	直接服务对象人数：35 人 间接服务对象人数：100 人
运用的社会工作方法和理论	本项目介入到服务中的工作方法是小组社会工作和个案社会工作。小组工作方法以儿童的特点和同质性为建立基础，让儿童在小组内学习新知识、新方法，弥补社会兴趣发展的不足；通过自我探索，了解、认识和探索自己，建立起增能的同辈社会支持网络，运用内外在资源，发挥潜能，提升面对问题、解决问题的能力。个案社会工作方法在评估儿童及其家庭后提供干预服务，通过游戏辅导的介入改善儿童在行为方面存在的偏差和儿童的家庭环境，促进儿童身心健康成长。 在服务过程中，将会以优势视角介入到服务中，让儿童在发展过程	

	中，探索出自身内在的潜力和可能性，通过对优势、抗逆力、增强权能的认识，帮助儿童寻找到力量去解决问题。

项目具体实施计划			
项目版块	**具体服务内容**	**服务时间**	**服务频次**
项目筹备阶段	进一步对接谷里街道儿童督导员和谷里街道未成年人保护站，取得困境儿童具体名单，确定服务对象；通报项目具体实施计划，确定落地项目执行沟通机制，建立起互联互通合作关系。	2025 年 6 月	
能量补给站（暑期研学营）	以促进儿童的社会技能，提升社会兴趣发展为目标，形成社会工作师、社区志愿者、高校志愿者的社会监护队伍，开展周期为 15 天的暑期研学营，设计研学	2025 年 7 月-8 月	15 天

	营课程并为有需要的儿童提供学业辅导，缓解暑期期间家长对儿童无人看护的困扰。		
探索“星”球行动（儿童青春认知小组）	组建儿童青春认知小组，帮助儿童正确认识青春期生理和心理变化，妥善处理人际关系和提升沟通能力，增强同辈交流。	2025 年 7 月-8 月	5 节
彩虹合作社（困境儿童成长小组）	分析困境儿童个体发展过程中的同质性需求，针对需求设计成长性小组，提升困境儿童的抗逆力，帮助应对成长过程中遇到的困难，促进其健康发展，满足心理和情感支持。	2025 年 9 月-12 月	6 节
守护行“星”计划（儿童个案服	以社会工作师、心理师共同介	2025 年 6 月-9 月	6 次

务）	入儿童个案服务，改善儿童家庭环境和自身行为认知，促进儿童身心健康成长。		
项目总结阶段	制定项目满意度调查表，汇编项目服务刊物，扩大项目在居民中的影响力。	2025 年 12 月	
总服务场次	32 次		
项目特色	创新性：项目服务聚焦困境儿童关爱和未成年人保护之间的资源联系，打通困境儿童服务和未成年保护服务的兼容性，引导儿童激发潜能和内在动力，提升未成年人保护服务的精准化、专业化。 示范性：把儿童需求导向化为精准服务，以优势视角介入到小组社会工作、个案社会工作服务中来，把服务过程模版化、可视化，服务效能具象化。 可推广性：儿童关爱服务版块设计优势突出且紧密，紧扣儿童需求，形成社会工作者、心理咨询师、在地化志愿者、高校志愿者等多方力量并驾齐驱的服务体系。		
风险预计与防控方案	**风险预计：**在项目实施的整个周期内，全过程会受人力、物力和时间等内外部因素的干扰，迫使服务实操工作在预计时间内存在缓慢前进现象，在多方合作中出现沟通阻滞或资源不到位的情况。 **防控措施：**1、明确责任主体，加强目标管理，项目实施团队成员定		

<table>
<tr><td></td><td colspan="5">岗定责，明确工作范围，制定工作计划，确立明确的工作责任。
2、发挥机构优势，挖掘和链接资源，整合资源，创新服务形式，提升服务成效。
3、明确合作方职责，签订协议并丰富资源库。
4、定期对项目进行过程评估，发现问题及时调整解决，确保服务质量和效果达到最佳。</td></tr>
<tr><td colspan="6">资金预算编制</td></tr>
<tr><td rowspan="6">资金来源</td><td colspan="3">资金种类</td><td colspan="2">金额（万元）</td></tr>
<tr><td colspan="3">财政补助资金预算</td><td colspan="2">4</td></tr>
<tr><td rowspan="3">社会配套资金预算（提供证明材料）</td><td colspan="2">自有资金</td><td colspan="2">0</td></tr>
<tr><td colspan="2">已接受社会捐赠资金</td><td colspan="2">0</td></tr>
<tr><td colspan="2">预期能接受社会捐赠资金</td><td colspan="2">0</td></tr>
<tr><td colspan="3">总计</td><td colspan="2">4</td></tr>
<tr><td colspan="6">财政补助资金预算支出明细</td></tr>
<tr><td rowspan="2">服务项目</td><td rowspan="2">序号</td><td rowspan="2">预算内容</td><td colspan="3">预算金额（元）</td></tr>
<tr><td>数量</td><td>单价</td><td>小计</td></tr>
<tr><td rowspan="3">能量补给站</td><td>1</td><td>物资费</td><td>15</td><td>200</td><td>3000</td></tr>
<tr><td>2</td><td>志愿者补贴</td><td>60</td><td>30</td><td>1800</td></tr>
<tr><td>3</td><td>专职人员补贴</td><td>15</td><td>400</td><td>6000</td></tr>
<tr><td rowspan="4">探索“星”球行动</td><td>1</td><td>物资费</td><td>5</td><td>300</td><td>1500</td></tr>
<tr><td>2</td><td>专家咨询费</td><td>2</td><td>400</td><td>800</td></tr>
<tr><td>3</td><td>志愿者补贴</td><td>20</td><td>30</td><td>600</td></tr>
<tr><td>4</td><td>专职人员补贴</td><td>5</td><td>400</td><td>2000</td></tr>
<tr><td>彩虹合作社</td><td>1</td><td>物资费</td><td>6</td><td>400</td><td>2400</td></tr>
</table>

	2	专家咨询费	2	500	1000
	3	专职人员补贴	12	400	4800
守护行“星”计划	1	物资费	6	200	1200
	2	专家咨询费	2	800	1600
	3	个案督导费	2	500	1000
	4	专职人员补贴	8	400	3200
间接支出	1	办公耗材	6	280	1680
	2	交通费	32	40	1280
	3	横幅、易拉宝宣传费	3	100	300
	4	视频宣传费	1	500	500
	5	服务刊物	50	10	500
	6	项目招标代理费	1	840	840
项目管理费	1	机构财务人员补贴	6	200	1200
	2	行政人员补贴	1	2800	2800
政补助资金预算支出合计			40000		

项目执行团队介绍

姓名及职务	**学历及专业**	**社会工作职业资格**	**在项目中的角色分工**	**联系电话**
荣玖星 社工	本科 社会工作	中级社工师	项目负责兼执行	15720607920
贲钦程 社工	本科 社会工作	中级社工师	项目执行	15720607923
王畅	本科 财务会计		财务管理	18694980929

项目负责人	**姓 名**	荣玖星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94 年 7 月	**联系方式**	15720607920

	邮 箱	1337594913@qq.com	学历及专业	本科 社会工作
	社会工作职业资格	中级	从业年限	8
	其他需要介绍的内容	中共党员，社会工作师，2017 年毕业于南京工业大学浦江学院社会工作专业，在校期间多次获得校级奖学金，学术基本功扎实，熟悉社会工作的基本流程。2017 年在谷里街道柏树社区开垦社会工作服务领域，参与文化传承与社区治理项目，以社区文化认同创新社区治理方式，组织实施的项目获得“谷里街道优秀社会组织进社区”称号，获得爱德基金会“社区守护者支持基金”特别资助，个人获得 2021 年谷里街道“优秀社会组织社会工作者”、2023 年谷里街道“最美社会工作者”称号。		
申报单位意见				
我单位保证项目申报材料真实、合法、有效，已制定项目实施计划、方案，确保项目如期完成；确认申报书中所列配套资金数额真实有效，来源合法可靠，保证配套资金及时到位；将按法律、法规有关规定，接受项目监管、审计、督导和评估，并承担相应责任。 法定代表人签字：程贲钦印 （单位盖章） 2025 年 5 月 21 日				